丰都县南天湖镇2020年财政决算报告

**一、2020年财政预算收支执行情况**

2020年的财政工作在镇党委的正确领导下，在镇人大的有效监督和县财政局及镇级各部门的指导、关心、支持下，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中、市、县财税工作会议精神，围绕镇党委、政府中心工作，紧扣脱贫攻坚工作要求，努力增收节支，稳中求进，促经济社会发展,积极支持脱贫攻坚，圆满完成了镇第七届八次人民代表大会批准的任务，确保了全镇经济社会平稳发展。

**（一）一 般公共财政预算收支执行情况**

2020年全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523.74万元，为上年收入4285.80万元的82.22%，减少17.78个百分点。

2020年实现一般公共财政预算支出3523.74万元，为上年决算4285.80万元的82.22%，减少17.78个百分点。支出按功能分类情况是：一般公共服务支出565.41万元，为上年决算542.16万元的104.29%，增长4.29个百分点；公共安全支出35.24万元，为今年新增支出；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34.31万元，为上年决算47.12万元的72.81%，减少27.19个百分点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46.42万元，为上年决算363.37万元的67.82%，减少了32.18个百分点；卫生健康支出71.53万元，为上年69.11万元的103.50%，增长3.50个百分点；城乡社区支出196.90万元，为上年249.9万元的78.79%，减少21.21个百分点；节能环保支出124.63万元，为上年240.61万元的51.80%，减少48.20个百分点；农林水支出2028.75万元，为上年1965.61万元的103.21%，增长3.21个百分点；交通运输支出142.95万元，为上年721.80万元的19.80%，减少80.20个百分点；住房保障支出49.81万元,为上年41.15万元的121.04%，增长21.04个百分点；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15万元，为上年50.91万元的29.46%，减少70.54个百分点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12.79万元，为上年1.5万元的852.67%，增加752.67个百分点。支出按支出性质分类情况是：基本支出1509.13万元，为上年1340.70万元的112.56%，增长12.56个百分点，其中人员经费1233.53万元，为上年1036.49万元的119.01%，增长19.01个百分点，日常公用经费275.60万元，为上年304.20万元的90.60%，减少9.40个百分点；项目支出2014.61万元，为上年2952.52万元的68.23%，减少31.77个百分点，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为1327.95万元。支出按经济分类情况是：工资福利支出917.81万元，为上年770.32万元的119.15%，增长19.15个百分点；商品服务支出473.67万元，为上年560.61万元的84.49%，减少15.51个百分点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510.79万元，为上年1220.61万元的41.85%，减少58.15个百分点；资本性支出1621.47万元，为上年1741.69万元的93.10%，减少6.9个百分点。

全年政府性基金收入1339.36万元，支出1339.36万元，其中城乡社区支出1327.83万元，其他支出11.54万元。

**（三）2020年财政预算支出特点**

**1、支出结构逐步优化**

从2020年支出结构看，社会保障、城乡社区支出、基础设施建设、“三农”得到充分保障，基本支出得到保障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同比有所下降，原因主要在于三无、五保、优抚、襄渝伤残由县民政局统一测算支出，项目类支出减少，厉行节约，公用经费支出减少。

**2、重点支出得到保障**

加强财政基础管理。以财政资金“集中、统一、高效、规范”使用为目标，统筹各方面资金，集中财力办大事，重点保障机关运转需求、民生保障、 社会稳定、项目推进。从2020年支出运行情况看，按时发放了在职职工工资补贴，及时兑现了受灾群众、农村危旧房改造等补助和村社干部报酬，全力保障了政府机构正常运行，最大限度确保了安全稳定、应急、信访工作及社会经济事业发展相关资金。

**3、“三公经费”的管控力度加强**

严格执行公务用车和公务接待事前审批制度，严格按标准执行，厉行节约，杜绝浪费，年初预算30.00万元，实际支出29.20万元，有效地把公务接待费及公车运行维护费控制在预算范围内。

**4、政府性债务得到有效控制**

截止2020年底，经重新确定口径后，我镇共有政府性债务114笔，余额合计4435.84万元（其中：有资金来源类1422.15万元、无资金来源类3013.69万元），全年共偿还债务本金220.04万元。全年无新增无资金来源的债务。

**5、绩效评价制度进一步健全**

注重强化预算执行管理，严格执行国库集中支付管理制度，重点对项目绩效开展评价，凡预算内项目资金必须录入项目库，建立项目事前、事中、事后评价制度，对各个项目预算执行和绩效运行开展双监控，增强财政支出的规范性和时效性，提高项目实施效果，确保资金安全、规范、高效运行。